

粵語主日學2 10/8/2023

湯定國牧師「得勝者研經手冊」(第四冊) :「主耶穌的事工與教訓」

第六課 : 你們不要論斷人

(馬太福音 7:1-6, 路加福音 6:37-38)

太7:1「你們不要論斷人, 免得你們被論斷。」

□ 論斷原文 :

krino : judge 88, determine 7, condemn 5, go to law 2, call in question 2, esteem 2, misc 8;

- 1) 選擇, 寧取
- 2) 評斷, 表達意見, 批評, 挑剔, 譴責
- 3) 深思, 考慮, 審視
- 4) 決定, 提議, 企圖
- 5) (法院)宣判, 裁決, 交付判罪

□ 論斷人是什麼意思 ?

1. “論斷人” 等於批評律法 (雅各書4:11-12)
2. “論斷人” 是定自己的罪 (羅馬書 2:1)
3. “論斷人” 破壞人際關係 (馬太福音 7:1)
4. “不要論斷人” 因為時候未到 (哥林多前書 4:5)

“不要論斷人”的原意是, 我們不可以繼續不斷的挑剔別人的短處, 惡意的批判別人, 或將個人主觀的偏見、成見, 摻進客觀的事實中。

馬太福音 7:1 在 (NASB) 的附註是:“不要養成論斷的習慣或有論斷的態度 (Do not make a habit of judging or have a judgmental attitude)。”

□ 我們真的不應該論斷人嗎 ?

(林前5:1-5, 林前5:11-13, 使徒行傳15: 35-41, 加拉太書2:11-14)

馬太福音 7:1-2 英文放大版聖經 (Amplified Bible) 的附註是:

這不是禁止審判, 也不是命令 (我們) 停止使用神的智慧、常識和道德勇氣、停止使用神的話語來辨別是非、分辨道德與不道德、判斷教義真理。有許多判斷, 不僅是合法的, 而且是命令的。(約7:24, 林前5:12, 加 1:8-9, 約一4:1-3, 約二10)

□ 我們可以免被誰論斷 ?

當代英文版 (CEV) 的翻譯是:

“不要譴責別人, 神也不會譴責你。神會像對待別人一樣嚴厲地對待你! 祂會像你對待他們一樣對待你。”

“Don’t condemn others, and God won’t condemn you. God will be as hard on you as you are on others! He will treat you exactly as you treat them.”

□ 刺與梁木:

「刺」是指從木材上剝離的細小屑片, 代表別人細小的過錯。

「樑木」是粗大的木料, 代表自己嚴重的過錯與對人心懷成見, 以致遮蔽了自己的眼光, 看不清事實的真相, 而亂下評語, 指責別人。

□ 勿把聖物給狗:

狗是完全不潔淨的，裏外都不潔淨；豬是裏頭不潔淨，外頭潔淨（不倒嚼卻分蹄）
狗是完全沉淪的人；豬是假冒為善的人，掛名的基督徒（有人把狗代表罪人，把豬代表假教友）

總結：

“你們不要論斷人”主耶穌禁止我們對人作出苛刻、不公平的批評、判斷，或以挑剔的心態去找別人的錯處。主耶穌要我們嚴於律己、寬於待人；要先改正自己的過失，才能切實的幫助別人。我們也要慎思明辨，不宜將屬靈的道理強硬的加給那些沒有準備好，或頑梗不信的人。因此，我們要運用神所賜的智慧，在適當的時間，用合適的態度和方法，分享福音真理，去面對不同的人，叫聽見的人得益處。

背句：

路加福音 **6:37**

「你們不要論斷人、就不被論斷。你們不要定人的罪、就不被定罪。你們要饒恕人、就必蒙饒恕。」